

青岛信带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答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贵公司出具的《关于对青岛信带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已收悉。青岛信带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带通”）对贵公司年报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就贵公司关注的问题进行逐项回复说明。

1、关于无法表示意见

你公司 2021 财务报表及附注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包括：（1）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连续两年营业收入大幅下滑，自 2017 年起持续五年发生大额亏损，2021 年度发生净亏损-1,599,218.16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弥补亏损-31,552,071.75 元，资产负债率 244.15%，存在大额未偿还到期债务；（2）长期摊销费用，你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机房建设费期末余额为 4,731,984.99 元，系前期楼宇项目前期工程费用，完工后按项目运营的周期进行分摊，受近年来宽带网络迭代影响前期楼宇项目预期产生的现金流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预期受益年限将缩短。由于无法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年审会计师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因此对财务报表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你公司年报披露 2022 年起在软件平台开发、互联网大数据应用方面寻求全面的转型，开展新领域新项目的开拓工作，与多家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公司达成未来战略合作意向，企业自身也在进行相关人才储备计划。

请你公司：

（1）结合持续经营情况采取的具体应对措施、期后新业务开展情况、新产品周期、回款情况等说明公司经营状况是否好转；

（2）说明长期摊销费用-机房建设费涉及的楼宇项目实施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金额、实施年限、剩余年限、现金流入、摊销金额等，结合目前的市场

环境说明该项目的经济利益流入能否覆盖项目成本，按合同年限确定摊销年限是否审慎、合理。

(1) 结合持续经营情况采取的具体应对措施、期后新业务开展情况、新产品周期、回款情况等说明公司经营状况是否好转；

回复：

2021 年—2022 年，公司在软件平台开发、互联网大数据应用方面寻求全面的转型，2022 年已与软件开发公司达成未来战略合作。现研发模式为公司董事长井少杰、董事闫志刚、王志国等人主导软件设计和开发工作，软件公司安排技术人员协助研发，目前平台软件的设计和开发工作已基本完成。此软件平台属于交通部智慧绿通项目部级平台软件，项目前景和预计收益较好，但由于平台开发完成后还需要各省级交通部门的试运行，未来形成收入及现金流预计还有半年到一年的时间。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还未见好转。

(2) 说明长期摊销费用-机房建设费涉及的楼宇项目实施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金额、实施年限、剩余年限、现金流入、摊销金额等，结合目前的市场环境说明该项目的经济利益流入能否覆盖项目成本，按合同年限确定摊销年限是否审慎、合理。

回复：

公司现有正在运营，长期摊销费用尚有余额的楼宇项目如下：

财务主体	项目	摊销总年限	年摊销额	2021 年底余额
青岛信带通	中铁青岛中心	15 年，已摊销 8 年	35,685.13	246,822.19
	中铁青岛广场	15 年，已摊销 4 年	104,721.12	1,149,932.34
	天津诺德中心	15 年，已摊销 4 年	27,777.78	1,192,433.93
	北京硅谷一号	20 年，已摊销 3 年	25,705.20	472,222.22
天津信带通	天津诺德中心	15 年，已摊销 4 年	25,705.20	302,036.17
西安信带通	西安中心	15 年，已摊销 6 年	82,284.76	788,562.25
	绿地中心	15 年，已摊销 3 年	30,888.74	541,958.49
	正尚中心	20 年，已摊销 3 年	2,236.32	38,017.40
合计			335,004.25	4,731,984.99

目前山东青岛在营项目 2 个，西安在营项目 3 个，北京在营项目 1 个，均属于正常经营状态，2022 年上半年合计收入 200 万元，经济利益流入能够覆盖按合同年限摊销项目成本。

天津在营项目 1 个，项目在当地有较大的规模和影响力，按合同年限摊销前期建设费用合理，但因开发商原因写字楼出售出租处于停滞状态，2022 年上半年收入持续减少，经济利益流入不能覆盖项目成本，2022 年末将根据今年实际情况计提减值。

由于政策和环境的变化，需要根据各个项目的情况来重新判定使用年限及是否存在减值，公司将在 2022 年底对各个项目重新进行判断，使余额更合理、准确。

2、关于其他应收款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2,424,504.81** 元，其中对西安睿景宏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股权转让款 **1,470,000.00** 元、账龄 3-4 年、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735,000.00** 元。

请你公司说明股权转让款的形成背景、购买方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股权转让合同中关于转让款支付时间的约定、股权购买方的信用情况等说明该款项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及目前的可收回性，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应收股权转让款，是 2018 年公司转让子公司深圳信带通形成的，收购方为西安睿景宏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我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022 年 1 月，回收账款 2 万元，现余额为 145 万元，已不能按合同期限收回。近年来的回款都来自于深圳信带通的营业利润，在 2021 年末，双方口头协定于 2022 年起逐步回收。公司一直对深圳信带通公司长期进行监控，我公司财务一直兼管着深圳信带通银行基本户的网银复核权限的 U 盾，掌握着对方基本户内的资金收支状况，并且我们与西安睿景公司保持经常性的沟通，了解其业务状况，财务状况。目前，因为无法现场或通过其他渠道深入掌握对方经营现状，

仅以我们所了解到的信息是，目前深圳信带通公司项目业务收入，年营业额不足以支付转让款，但运营一切正常，客户保有量维持在 300 户以上，这笔转让款基本可以全部回收的。特殊情况我们也考虑通过诉讼方式，收回转让款，故坏账准备按违约损失率计提，计提充分。

3、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

你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无影响，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公司 2021 年度管理费用确认租赁物业费 216,112.34 元，2020 年度确认租赁物业费 1,292,923.46 元，公司无自有房屋。

请你公司：

(1)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说明本期租赁费用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详细说明公司租赁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租赁物性质、租金、租赁期、续租选择权等，并说明在无自有房产、依靠租赁房产办公的情况下，不确认使用权资产是否合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新租赁准则的要求。

(1)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说明本期租赁费用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相比 2020 年大幅下滑的原因是，2020 年青岛公司租赁颐和国际写字楼和营业厅同时作为办公地点，到 2020 年底，为了节省成本，颐和国际写字楼办公地已退租。

北京信带通，2020 年办公地房屋赁费 60 余万元，2021 年，因公司无力支付，已退租。现在信带通高管及北京信带通员工所在办公工位，由董事长井少杰朋友免费提供。

(2) 详细说明公司租赁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租赁物性质、租金、租赁期、续租选择权等，并说明在无自有房产、依靠租赁房产办公的情况下，不确认使用权资产是否合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新租赁准则的要求。

回复：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办公经营场所如下：

青岛办公及经营所在地位于中铁青岛中心地下营业厅，是公司与中铁青岛中心开发商—青岛中金渝能置业有限公司签定的商铺租赁合同，承租面积 50 平方米，月租金 2.74 元/平米/天，不包括水电物业费，21 年到期后，因为资金问题未再签订租赁合同，也无长期租赁意愿。

天津办公室位于中铁天津诺德中心公寓，是公司与公寓业主个人—高天玉签定的一年期房租合同，2022 年不再续租，租金为每月 3000 元，不包括水电物业费。

西安办公室位于绿地中央广场公寓，是公司与业主个人—卢梦帆签定的一年期房租合同，建筑面积 85 平方米，租金为每月 5500 元，包括电、物业费。员工宿舍是支付给木塔南苑小区业主翟利婵，租金是每月 2000 元，不含水电物业费。

综上所述，公司无自有房产，租赁房产办公的情况下，不确认无长期租赁合同也无长期租赁意愿，故未计提使用权资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新租赁准则的要求。

青岛信带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8 日

